## 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霞客环保")第五届监 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6月1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,会议 于 2017 年 6 月 6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,实际出席监 事 3 名,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邓鹤庭先生主持,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 的有关规定,会议召开合法有效。

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经表决形成以下决议: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 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》,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:

公司目前正实施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,即公司 通过向上海其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(下称"上海其辰")非公开发行 A 股股份的方 式,购买上海其辰持有的协鑫智慧能源(苏州)有限公司(下称"协鑫有限")100% 的股权(下称"标的资产"),同时向协鑫集团有限公司等7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。公司已于 2016 年 4 月 15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 会(下称"证监会")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》(160671 号),证监会依法受理公司提交的《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 买资产核准》行政许可申请材料,目前正在审核中。

由于标的资产涉及海外上市公司资产回归 A 股,而目前有关该事宜的监管 政策尚未明确, 造成本次交易已经耗时较长且审核结果具有较大不确定性, 经交 易各方协商后认为: 如继续推进本次交易, 不利于实现交易各方利益最大化, 并 将影响公司正常业务经营发展。故为维护各方及中小股东利益,公司经与上海其



辰等交易对方协商一致后,决定终止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 联交易事项,并撤回申请文件。

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:由于标的资产涉及海外上市公司资产回归 A 股,而目前有关该事宜的监管政策尚未明确,造成本次交易已耗时较长且审核结果具有较大不确定性,不利于实现交易各方利益最大化,影响公司正常业务经营发展。公司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发展需要,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,监事会同意公司董事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票 3 票, 反对票 0 票, 弃权票 0 票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。 特此公告。

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6月7日

